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4 月 11 日

發稿單位：保護司

連絡人：林函霓專員

連絡電話：02-21910819#7313

編號：031

精進觀護職能，深化觀護業務， 法務部辦理全國觀護人職能訓練暨業務研討會

為提昇各地方檢察署觀護人專業職能及觀護案件執行成效，落實司法保護政策之目標，本部訂於 113 年 4 月 10 日至 11 日、4 月 23 日至 24 日，委由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協助辦理兩梯次全國觀護人職能訓練暨業務研討會。

本部蔡部長清祥蒞臨現場勉勵觀護同仁，並於致詞時表示，觀護案件類型日趨多元，同時又面臨複雜的社會適應問題，除監督外，尚需適時的給予關懷輔導，協助個案更生與復歸。

因近年來具有藥酒癮、精神疾患共病狀況之受保護管束案件數日益增加，不論是社會復歸或再犯預防均需要借重法律以外之專業人力，在蔡部長的支持下，自 109 年起，各地檢署陸續引進觀護心理師、社工師 63 人、毒品助理員 62 人、多元處遇方案人員 13 人以組成多元專業的觀護團隊。除改造觀護人室之組織人力外，鑑於觀護人學識背景多元，有建立標準化風險預測系統之需求，以避免判斷歧異及時間耗費，提高地檢署觀護人工作效率。在蔡部長的支持下，保護司率先提出 AI 智慧管理思維建置「受保護管束人再犯風險評估

智慧輔助系統」，該系統並獲得 2023 年「專案管理大賞」(PMI Taiwan Grand Award, PTGA) 之肯定。透過該系統之運用，將使司法保護處遇更加細緻化，不但可以符合個案社會復歸之需求，也能達成有效防衛社會安全之目的。

本次訓練為因應保安處分執行法之研修，特別敦請本部林督導參事以「保安處分執行法修法談保護管束執行之新思維」為開訓主題，另請矯正署黃琪雯編審講授「報請撤銷假釋注意事項及救濟實務」增進案件執行之專業知能。觀護業務執行精進部分，安排「觀護業務執行及危機處理經驗分享」，事先彙整全國業務執行面臨之困難，將全國觀護人依執行業務類別分組，分別討論其承辦業務之議題，增進各地檢間的交流互動。在專業課程的安排外，邀請中原大學助理教授趙安安心理師，講授「別讓負面情緒綁架你-自我照顧與壓力抒解」、「溝通管理學-正向互動與溝通策略」，希望觀護人處理個案之餘也要有一分心力多關注、照顧自己的身心狀態，提高整體的幸福指數與工作效能。

蔡部長也藉此感謝觀護人的付出與辛勞，期許大家能秉持著熱忱，在繁重的個案輔導及行政工作中，繼續維持極高的敏感度與即時的覺察，協助觀護個案及其家庭，進而使其能順利復歸並融入社會。

